

##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董事长及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12月12日收到樊建林先生提交的书面辞呈。樊建林先生因工作原因向董事会提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应职务。公司董事会对樊建林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事先审议了公司董事长提名及任免事项，认为符合相关规定和程序，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选举陈晓龙先生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

特此公告。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